

# 安徽工业大学发展规划处文件

发规〔2013〕1号

---

## 关于开展职能处室职责梳理与界定工作的通知

行政各部门、有关单位：

根据校党政 2013 年工作要点和目标任务分解方案（安工大党〔2013〕3号、6号）的部署，结合学校机构调整情况，经校领导同意，现就开展职能处室职责梳理与界定工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拟定职责。**各职能处室、直属单位认真分析工作职责范围，梳理存在的主要问题，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，按照定位准确、职责明晰、提高效能原则，拟定职责范围，提请分管校领导审核后，提交发展规划处汇总。

**二、组织协调。**在校长领导下，发展规划处牵头，由学校办公室、组织部、发展规划处、人事处等部门负责人组成工作小组，负责职能处室、直属单位的职责梳理与界定的沟通协调、分析论

证等具体工作。

### 三、有关要求

1. 各部门（单位）职责描述要清晰简明，力求不交叉、不重复、不遗漏，权责一致。

2. 推进管理、服务分开，职责明晰，责任明确，提高管理效能和工作水平。

3. 希望各部门、直属单位负责人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于5月25日前将职责范围（电子版）报送发展规划处（邮箱：fzghc@ahut.edu.cn）。

附件： 职能处室职责梳理与界定工作进程安排表

安徽工业大学发展规划处（高教研究所）

2013年4月27日



附件

职能处室职责梳理与界定工作进程安排表

序号	工作任务	时间安排
1	布置各部门（单位）拟定职责范围	5月15日
2	各部门（单位）将拟定职责范围报请分管校领导审核后提交发展规划处汇总	5月25日前
3	工作小组审核拟定《职能部门及科室职责范围方案（草案）》	6月10日前
4	报请各位校领导审改	6月中旬
5	根据校领导审改意见修改方案，并与相关部门沟通	6月下旬至7月中旬
6	校党政会议研究决定、公布	7月至8月

---

抄送：党群各部门。

---

安徽工业大学办公室印制

2013年4月28日印发

---